

晋江市人民政府文件

晋政地〔2023〕695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泉州晋江滨江110千伏 输变电工程项目地块规划图则入库的批复

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泉州晋江滨江11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地块规划图则入库的请示》（晋陈政〔2023〕129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泉州晋江滨江11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地块规划图则。

二、原则同意该地块图则的规划范围：北邻六源，西邻鞋都路，东、南至规划公园绿地，项目总用地面积约0.5197公顷。

三、原则同意该地块图则明确的主要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：

350501—1201—B03—19 为供电用地，容积率 ≤ 0.5 ，建筑密度 $\leq 30\%$ ，20% \leq 绿地率 $\leq 30\%$ 。

四、该地块图则明确的其他管控要求，未尽事宜按照相关法定规划及技术管理规定执行。

五、经批准的规划具有法定效力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严格遵守，不得擅自改变。如确需调整或修改，应按照法定程序呈报审批。

此复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3 年 11 月 30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自然资源局、供电公司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11 月 30 日印发
